



证券代码：834038

证券简称：诚信小贷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巢湖市诚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2020 年 1 月 1 日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1）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财政部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

（2）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

（3）财政部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

（4）财政部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



（财会【2019】9号）。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进行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1）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2）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14,300,000.00	14,300,000.00
其他资产	14,300,000.00	-	-14,300,000.00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3）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本准则。

（4）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本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21,874,495.55	0	121,874,495.55	0%
负债合计	3,160,699.42	0	3,160,699.42	0%
未分配利润	9,709,695.01	0	9,709,695.01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713,796.13	0	118,713,796.13	0%
少数股东权益	0	0	0	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713,796.13	0	118,713,796.13	0%
营业收入	16,645,030.36	0	16,645,030.36	0%
净利润	8,696,971.87	0	8,696,971.87	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96,971.87	0	8,696,971.87	0%
少数股东损益	0	0	0	0%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巢湖市诚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6日